**切結書**

立書人 所撰之碩士論文

確實為本人所撰寫，如有抄襲、違反著作權法或相關實驗、問卷假他人之手等違反學術誠信與倫理之行為者，該課程(論文)除以不及格論，並依校規議處。 此致

大仁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研究所

學 生： (請親筆書寫)

學 號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